



ZHI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0)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智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業績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21,445	19,953
銷售成本		<u>(11,605)</u>	<u>(7,657)</u>
毛利		9,840	12,296
其他收入	7	3,011	1,234
行政開支		(120,389)	(118,28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581)	1,564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1,33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虧損		(19)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1,449)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350,243)	(240,205)
贖回承兌票據之虧損		—	(262,061)
經營虧損	8	<u>(460,830)</u>	<u>(604,125)</u>
財務費用	9	<u>(23,968)</u>	<u>(46,151)</u>
除稅前虧損		(484,798)	(650,276)
所得稅	10	<u>458</u>	<u>(109)</u>
年內虧損		<u><u>(484,340)</u></u>	<u><u>(650,385)</u></u>
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u>(484,340)</u></u>	<u><u>(650,385)</u></u>
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u><u>(1.81港元)</u></u>	<u><u>(6.81港元)</u></u>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484,340)	(650,38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776	1,70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0,000)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7,224)	1,70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491,564)</u>	<u>(648,676)</u>
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491,564)</u>	<u>(648,67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50	1,835
投資物業		23,373	25,665
商譽		–	1,449
無形資產		667,773	1,053,920
遞延稅項資產		884	851
投資按金		30,000	–
可供出售投資		6,000	1,000
		<u>730,980</u>	<u>1,084,720</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57,178	30,650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480	217,007
		<u>157,658</u>	<u>247,65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0,685	9,047
銀行貸款		513	504
應付稅項		441	56
		<u>11,639</u>	<u>9,607</u>
流動資產淨值		<u>146,019</u>	<u>238,05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76,999</u>	<u>1,322,7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16	44,669
儲備		669,703	1,096,451
		<u>672,919</u>	<u>1,141,120</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00,635	176,720
銀行貸款		380	920
遞延稅項負債		3,065	4,010
		<u>204,080</u>	<u>181,650</u>
		<u>876,999</u>	<u>1,322,770</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可供 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之 報酬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73,247	641,041	197,928	-	4,293	374,195	394	911	(84,190)	1,207,819
年內虧損	-	-	-	-	-	-	-	-	(650,385)	(650,38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境外附屬公司財務 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1,709	-	1,709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	-	-	-	1,709	(650,385)	(648,676)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18,312	164,806	-	-	-	-	-	-	-	183,118
股本削減	(85,434)	-	85,434	-	-	-	-	-	-	-
配售新股	20,176	219,975	-	-	-	-	-	-	-	240,151
股份發行費用	-	(4,696)	-	-	-	-	-	-	-	(4,696)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2,627	-	-	-	-	2,627
購股權失效	-	-	-	-	(795)	-	-	-	795	-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50,498	-	-	-	50,498
轉換可換股債券	18,368	164,917	-	-	-	(73,006)	-	-	-	110,27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44,669	1,186,043	283,362	-	6,125	351,687	394	2,620	(733,780)	1,141,120
年內虧損	-	-	-	-	-	-	-	-	(484,340)	(484,34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開支)：										
換算境外附屬公司財務 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2,776	-	2,77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 變動	-	-	-	(10,000)	-	-	-	-	-	(10,000)
年內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	-	-	(10,000)	-	-	-	2,776	(484,340)	(491,564)
法定儲備轉撥	-	-	-	-	-	-	8	-	(8)	-
股本削減	(42,436)	-	42,436	-	-	-	-	-	-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 發行股份	447	8,487	-	-	-	-	-	-	-	8,934
配售新股	536	13,239	-	-	-	-	-	-	-	13,775
股份發行費用	-	(461)	-	-	-	-	-	-	-	(461)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1,115	-	-	-	-	1,115
註銷購股權	-	-	-	-	(1,995)	-	-	-	1,995	-
購股權失效	-	-	-	-	(4,254)	-	-	-	4,254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216	1,207,308	325,798	(10,000)	991	351,687	402	5,396	(1,211,879)	672,919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日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第一座20樓2012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千港元）。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療資訊數碼化系統（「醫療資訊系統」）、物業投資、提供顧問服務、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以及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除下文有關包含於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之影響之進一步闡釋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澄清及簡化關連方之定義。新定義強調關連方關係之對稱性，並闡明人員及主要管理人員影響實體之關連方關係之情況。經修訂準則亦引入報告實體與政府及受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進行交易之一般關連方披露規定之豁免。已對有關關連方之會計政策作出修訂，以反映根據經修訂準則之關連方定義變動。採納該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業績表現概無構成任何影響。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列明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一系列修訂。各項準則均有單獨之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惟概無任何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最適用之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該修訂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取消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前之收購日期所進行之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另外，該修訂限制非控制性權益計量選擇之範圍。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之非控制性權益成份，方可以公平值或以現時之擁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制性權益之一切其他成份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該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之以股份支付之獎勵之會計處理方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修訂闡明其他全面收入各部份之分析，可於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本集團選擇於權益變動表呈列其他全面收入各部份之分析。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該修訂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提早應用（倘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提早應用）。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 –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 披露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之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⁴

-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隨後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於旨在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且一般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分類與計量之最重大影響與由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呈報處理有關。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所導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全部金額於損益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呈列。

有關綜合賬目、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已經頒佈有關綜合賬目、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五項準則組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有關之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之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有權控制投資對象，(b)自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承擔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之規定更為全面。

該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予提早應用，惟所有該五項準則須同一時間予以提早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以及規定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其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之規定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項下之金融工具之三級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將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大至涵蓋該範疇內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可能對已呈報之金額有所影響，因而需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全面之披露。

本公司董事已開始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而作出聲明。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入部分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提供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一般原則之例外情況，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計量應反映該企業預計收回資產賬面值之方式而引致之稅務後果。特別是，在此項修訂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非在若干特定情況下被駁回，否則在計算遞延稅項時其價值假定從出售收回。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公司董事預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可能引致須就本集團投資物業於過往年度所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金額作出調整。

本公司董事已開始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而作出聲明。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列明外，該等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在內之統稱）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慣例，惟已就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而作出修改。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繁複之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之假設及估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b)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本集團所編製截至各年度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控制某一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活動取得利益，則視作已取得該實體之控制權。

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於實際收購日期直至實際出售日期（按適用情況）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對銷，惟僅限於並無證據顯示減值之情況。

(c)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所產生對被收購人之前擁有人之負債及作為交換以控制被收購人而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商譽乃按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人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公司先前於被收購人持有之股權公平值(如有)之總額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作出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超逾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人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公司先前於被收購人持有之股權公平值(如有),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之非控制權益按照公平值或(倘適用)另一項準則規定之基準計量。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向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呈報資料方式,呈列以下五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之可報告分部。

- (i) 物業投資： 租賃物業以帶來租金收入。當前,本集團物業投資組合位於加拿大。
- (ii) 醫療資訊系統： 提供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系統)、醫院資訊系統(「HIS」)及影像儲存與傳輸系統(「PACS」)。當前,本集團醫療資訊系統組合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iii) 顧問服務： 向從事可充值儲值客戶識別模塊(「SIM」)業務之實體提供顧問及諮詢服務。當前,本集團之預付SIM卡顧問及諮詢服務於香港提供。
- (iv) 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向實體提供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當前,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提供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 (v) 項目管理服務： 向從事RFID卡系統營運及監測業務之實體提供項目管理服務。當前,本集團於中國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乃經營不同業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擁有不同市場且要求不同之市場推廣策略,因此各可報告分部乃單獨管理。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物業投資		醫療資訊系統		顧問服務		廣告及媒體 相關服務		項目管理服務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往外部客戶	<u>1,760</u>	<u>1,749</u>	<u>13,264</u>	<u>18,204</u>	<u>277</u>	<u>-</u>	<u>5,848</u>	<u>-</u>	<u>296</u>	<u>-</u>	<u>21,445</u>	<u>19,953</u>
分部業績	<u>(2,430)</u>	<u>2,448</u>	<u>(431,638)</u>	<u>(324,742)</u>	<u>(6,178)</u>	<u>(990)</u>	<u>(926)</u>	<u>-</u>	<u>(3,345)</u>	<u>-</u>	<u>(444,517)</u>	<u>(323,284)</u>
未分配其他 收益及收入											2,476	964
未分配費用											(18,789)	(281,805)
經營虧損											(460,830)	(604,125)
財務費用											(23,968)	(46,151)
除稅前虧損											(484,798)	(650,276)
所得稅											458	(109)
年內虧損											<u>(484,340)</u>	<u>(650,385)</u>

上文所呈報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分部間銷售。

可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得／(蒙受)之溢利／(虧損)，並未獲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其他盈虧、財務費用及所得稅開支。此項計算已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用。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物業投資		醫療資訊系統		顧問服務		廣告及媒體 相關服務		項目管理服務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24,642</u>	<u>28,251</u>	<u>650,553</u>	<u>1,065,938</u>	<u>29,684</u>	<u>31,010</u>	<u>42,394</u>	<u>-</u>	<u>14,287</u>	<u>-</u>	<u>761,560</u>	<u>1,125,199</u>
未分配資產											<u>127,078</u>	<u>207,178</u>
總資產											<u>888,638</u>	<u>1,332,377</u>
分部負債	<u>3,265</u>	<u>628</u>	<u>8,764</u>	<u>7,040</u>	<u>51</u>	<u>-</u>	<u>480</u>	<u>-</u>	<u>22</u>	<u>-</u>	<u>12,582</u>	<u>7,668</u>
未分配負債											<u>203,137</u>	<u>183,589</u>
總負債											<u>215,719</u>	<u>191,257</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可供出售投資、其他金融資產以及即期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商譽已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乃根據個別分部所賺取之收益進行分配；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借貸及可換股債券除外。分部須共同承擔之負債乃按分部資產之比例進行分配。

(c)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投資		醫療資訊系統		顧問服務		廣告及媒體 相關服務		項目管理服務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53)	(71)	-	-	-	-	-	-	-	-	(53)	(71)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	-	(562)	(603)	-	-	-	-	(22)	-	(584)	(603)
無形資產攤銷	-	-	(74,634)	(83,760)	(6,478)	(990)	(2,621)	-	(818)	-	(84,551)	(84,750)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變動	<u>(1,581)</u>	<u>1,564</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1,581)</u>	<u>1,564</u>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三個地區－香港、中國（香港除外）及加拿大經營業務。

下文詳細載列本集團按地域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	277	–	128,739	159,191
中國（香港除外）	19,408	18,204	571,984	898,013
加拿大	1,760	1,749	23,373	25,665
總計	<u>21,445</u>	<u>19,953</u>	<u>724,096</u>	<u>1,082,869</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e)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三名客戶之收益約7,425,000港元、3,660,000港元及2,179,000港元於醫療資訊系統分部呈報及來自一名客戶之收益約4,552,000港元於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分部呈報，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三名客戶之收益約8,881,000港元、6,411,000港元及2,912,000港元於醫療資訊系統分部呈報，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概無其他單一客戶向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之收益。

6.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已出售貨物及向客戶所提供服務（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如適用）後）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760	1,749
提供醫療資訊系統	13,264	18,204
提供顧問服務	277	–
提供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5,848	–
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296	–
合計	<u>21,445</u>	<u>19,953</u>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74	202
向一名第三方提供貸款所得利息收入	25	–
外匯收益淨額	1,246	292
其他收入	666	740
合計	<u>3,011</u>	<u>1,234</u>

8. 經營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850	680
無形資產攤銷	84,551	84,750
銷售成本	11,605	7,6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4	603
外匯收益淨額	(1,246)	(292)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760)	(1,749)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2,245	1,810
	485	61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付款	2,376	1,14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12,877	8,19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115	1,49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82	413
	<u>14,574</u>	<u>10,102</u>

9.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53	71
承兌票據遲延付款之利息	–	6,722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可換股債券之 實際利息開支	23,915	19,859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承兌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	19,499
總計	<u>23,968</u>	<u>46,151</u>

10.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	335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3	—
	<u>398</u>	<u>—</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60)	387
稅率變動應佔	(496)	(278)
	<u>(856)</u>	<u>109</u>
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u>(458)</u>	<u>109</u>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一年：16.5%) 計算。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一一年：25%) 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加拿大附屬公司須繳納加拿大公司所得稅(包括聯邦稅及省級公司所得稅)。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加拿大聯邦稅已由16.5%降至15%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由18%降至16.5%)，而省級公司所得稅仍為2.5%。已對遞延稅項結餘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將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時應用於相關年度之稅率。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合併之影響作出調整)計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涉及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484,340)</u>	<u>(650,385)</u>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涉及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7,015,742	95,455,462*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股份合併之影響。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購股權及轉換全部尚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帶來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附註(a))	28,064	25,054
按金	12,619	937
預付款	13,154	592
其他應收款項	3,341	502
向重要高級職員貸款	—	3,565
	57,178	30,650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 – 30天	15,474	19,421
31 – 60天	418	14
61 – 90天	233	11
超過90天	11,939	5,608
	28,064	25,054

物業投資分部產生之應收賬款自發票日起計90天內到期。醫療資訊系統分部方面，本集團允許客戶分期償付應收賬款，信貸期介乎5至360天。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以及項目管理服務分部方面，本集團允許客戶於90天的信貸期內償付應收賬款。必須全數償還所有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應收賬款結餘，方可獲授予任何其他信貸。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公司管理層密切監察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並認為並無過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均屬信貸質素良好。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賬款。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a))	6,767	5,26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06	1,528
租戶按金	47	48
應付董事款項 (附註(b))	—	90
其他應付非所得稅	1,665	2,114
	<u>10,685</u>	<u>9,047</u>

附註：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 – 30天	5,828	46
31 – 60天	—	—
61 – 90天	—	1,479
超過90天	939	3,742
	<u>6,767</u>	<u>5,267</u>

(b) 應付董事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提供醫療資訊數碼化系統

過去幾年，中國政府宣佈若干政策執行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醫療改革計劃制定的措施。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衛生部頒佈《醫療衛生機構醫學裝備管理辦法》推動醫療設備的有效、高效及合理分配。新管理政策涵蓋各種醫療資訊系統（如醫療資訊系統系統），該等系統須經委員會批准，並須優先採用公開招標採購方式集中採購。集中採購由國家、省級及市級政府組辦，而省級政府則作為主要組辦方進行採購。由政府或國有企業管控的所有非盈利衛生組織應參與該等集中採購，而醫療及衛生機構均已採納並加強此管理及採購程序。儘管公開招標促使價格透明化及醫療資訊技術領域之良性競爭，若干常見的招標標準（例如歷史悠久；三甲醫院的輝煌過往記錄；優質管理方面的國際認證以及系統整合方面的資格證書）可能會對中小公司不利，因中小公司的經營模式為將有關業務外包予其他技術供應商。為遵守新頒佈的管理政策，該等衛生機構須設立專門部門監管醫療設備的生命週期（包括採購、接收、質量控制、維護、維修及出售）。鑑於採購及執行過程須經委員會的其他層層批復，加上招標門檻不斷提升，故推行醫療資訊系統的步伐會隨著前期準備、商討及磋商時間的延長而受到影響，從而影響實施計劃及資源配置。

於二零一一年初，衛生部已根據第十二個五年計劃完成醫療資訊技術建設項目之規劃工作。醫療資訊技術初期建設的路線圖簡稱「3521工程」，即建設三級醫療資訊平台及五項業務應用，兩個主要基礎數據庫及一個專用網絡。該路線圖概述要建設一個覆蓋國家級、省級和市級3級醫療資訊平台，旨在加強五項業務（包括公共衛生、醫療服務、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基本藥物制度及綜合管理）的應用；發展電子健康檔案和電子病歷兩個基礎數據庫；及構建一個醫療資訊協作專用網絡。

在該路線圖推動下，各省市亦根據第十二個五年計劃的指導制定了詳細的政策及計劃，並表明地方政府將加大對地區醫療資訊網絡的支持及發展電子病歷的投入。地區醫療資訊網絡指在一定區域內利用電腦及網絡設備為認可用戶提供醫療及保健信息服務支持的系統，該系統具有信息收集、存儲、訪問、處理、分析、應用、通信及共享等能力。雲計算是一種新興技術，尤其適用於部署在地區醫療資訊網絡。雲計算的架構乃基於以互聯網為中心的軟件，而此類基於網絡的服務允許用戶僅為自身所需要的功能支付費用，在毋須用戶對硬件、軟件及專業服務作出投資的同時，又消除實施的複雜性及技術障礙。

由於醫療資訊技術的路線圖目標為實現三級醫療資訊平台，故負責衛生機構的醫療設備管理委員會於制定長期發展策略及年度採購計劃（除將產生收入的採購醫療設備計劃外）時，首要任務是定出構成路線圖所規定架構及標準一部份或朝這一目標邁進、符合規定的醫療資訊技術項目。相比而言，要求對電腦硬件及軟件作出適度投資的本土化及量身定制的技術解決方案可能在規劃過程中成為次優先考慮項目，而須為遵守即將頒佈的電子醫療記錄標準的項目讓路。因此，醫療資訊系統的採納及實施步伐被延遲，優先發展對象重新回到符合路線圖的其他項目上。

為促進符合醫療改革新要求的醫療衛生資訊技術的發展以及在衛生部提出「3521工程」的背景（採用公私營合作模式）下，於二零一一年底，山東省衛生廳與一家專門從事雲計算的中國大型國內企業就建設醫療資訊平台簽署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將在醫療資訊技術領域全面合作，標誌著為全省城鄉居民提供電子病歷「衛生雲」計劃的首次實施。如同許多核心戰略技術（如航天、衛星定位及電信）一樣，中國傾向於進行端對端的獨立國內研發及利用中國企業開發安全及可控的技術，此舉可同時滿足國內經濟發展及降低安全隱患。同樣的指導原則亦適用於醫療信息技術的若干領域，故作為全套技術及設備解決方案服務提供商的中國大型國內企業在此方面具有明顯優勢。

由於醫療資訊技術公私營合作模式的成功可能在中國其他地區複製，為克服中國大型國內IT供應商及設備製造商的競爭障礙，集團正在調整醫療資訊數碼化系統（「醫療資訊系統」）的實施策略。為提供需要在醫療機構中進行本地安裝的RFID及PACS等模塊，集團正在探索與民營醫療機構及非醫療機構的附屬醫院進行合作，該等機構的醫療資訊技術財政預算更為靈活且受政策影響較小。此套經修訂的策略已在山東省兩家醫院取得成功，與其他醫療機構的談判亦在進行中。對於基於雲計算的模塊（例如地區醫療衛生信息協作平台，簡稱「RHICP」），集團正在與為實施RHICP而參與地區醫療信息平台建設的中國國內IT企業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一項有關廣東省一個地區的醫療資訊方案正在研究和審議中。由於醫療資訊技術行業的運營環境可能受到國家政策及其他參與者動態變化的影響，集團將定期檢討其策略及方法，以便能在不斷變化及快速發展的市場中進行競爭。

於回顧年度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入為13,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200,000港元）及毛利率為65.4%（二零一一年：57.9%）。

物業投資

為符合最新環保規定及標準，正在規劃定期整修投資物業，預期維修及保養費用將會增加。

於回顧年度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入為1,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00,000港元）及主要來自於出租位於加拿大之一項投資物業。

提供顧問服務

由於廠商不斷推出促銷活動，可充值儲值SIM卡市場持續活躍且競爭日漸加劇。隨著與電訊服務供應商進行營運合作，行業之重點及技術發展趨勢已變為提供移動數據服務及應用，如移動互聯網服務、視頻流、社交網絡服務、視頻呼叫及定位服務。相對於提供語音記錄及短消息服務，移動用戶對能夠在智能手機及平板設備上方便使用之具有娛樂資訊內容之移動數據功能表現出了更為濃厚之興趣。隨著零售業務推出，可充值儲值SIM卡業務量開始回升，本公司改變以降價吸引手機用戶並擴大市場份額之方式，轉而制訂新策略，以探索預付費SIM市場這一新領域以及具有更快速度及更大容量之4G網絡之推出所帶來之機遇。

於回顧年度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入為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

由於中國相對而言未受世界其他國家所面臨之經濟及金融問題之困擾，其於二零一一年充滿不確定性之環境中仍錄得較高經濟增長。在國家戰略規劃及政策之支持下，中國廣告及媒體相關業務之前景保持向好並極具業務及投資機會。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底與一家香港公司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經營位於上海商業區之大型戶外廣告牌及位於上海零售商店之多種形式之室內廣告，為期12個月。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Keen Renown Limited之60%股權訂立一份協議，後者將通過一組控制協議控制中國公司上海中騰廣告有限公司。中國公司已與上海一家連鎖超市簽訂合作協議，可協助中國公司於中國眾多超市建立其廣泛的廣告媒體網絡。根據合作協議，中國公司已獲授一項獨家權利，以於對手方經營之超市各區域為其客戶投放陳列廣告。作為回報，對手方將分佔中國公司少數之廣告收益。整體而言，中國公司可獨家享受有關服務，為期38個月。對手方經營之超市現位於上海及北京。

於回顧年度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入為5,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購股協議，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訂立一份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將購買Easy Ace Limited（「Easy Ac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Easy Ace之主要資產為服務協議，據此，Easy Ace將就營運及監控中國廣東省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制系統（「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制系統」）提供項目管理服務。Easy Ace將就營運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

制系統收取溢利淨額70%作為服務費。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制系統乃基於射頻識別（「RFID」）技術，並與移動電話（作為信息接收器）形成教育機構與學生父母之間的交流平台。

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制系統目前在廣州南沙地區的34所學校安裝及營運，平均利用率為約18%。廣州多個地區的第二批23所學校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已完成安裝，覆蓋逾30,000名學生，及預期於本學年結束之前產生服務費。該項目組正在投入額外資源以通過宣傳及市場推廣以及物色替代付款機制簡化整體訂購過程提高利用率及訂購率。預計憑藉敬業的工作團隊及嚴格的項目監控，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制系統項目將於新學期產生更佳的效果。第二代教育機構內部安全控制系統亦正在開發當中。該系統採用云計算結構，可提供自助服務平台，同時可利用智能手機的日益普及優勢，推動通知及定制應用在傳遞信息方面替代傳統的短信。

於回顧年度內，該分部所貢獻之收入為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

終止合營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中方合夥人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據此，本公司與中方合夥人已同意組建一家合營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方合夥人訂立一份補充協議，將合營協議之最後完成日期延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由於若干條件未能達成，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方合夥人訂立一份終止契據，據此，雙方均同意終止合營協議。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收益約為21,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0,000,000港元），其中13,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200,000港元）源自醫療資訊系統，1,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00,000港元）源自出租位於加拿大之投資物業，5,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源自提供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源自提供顧問服務及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港元）源自提供項目管理服務，較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約7.5%。其他收益約為3,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4倍。

行政開支由去年之118,300,000港元增加1.8%至約120,4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至約14,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100,000港元）以及海外差旅費約2,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100,000港元）之綜合影響所致。

財務費用由去年之46,200,000港元減少48.1%至約24,0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所發行之承兌票據獲全數償還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83,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50,400,000港元）。業績提升乃主要由於本公司發行之承兌票據獲全數償還、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350,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0,20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約84,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4,800,000港元）所致。經扣除該等影響後，產生之虧損約為21,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年內虧損包涵以下項目（僅供說明）：	(484,340)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350,243
無形資產攤銷	84,551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23,91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581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1,44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115

未來計劃

在過往數年中，旅遊業已融入全球產業結構以及民眾之生產及消費模式中，國外旅遊乃每個人樂意享受的現代生活方式。旅遊業亦已成為中國最活躍、最有效及最少有爭議的對外經濟及文化活動之一。在國際貿易摩擦、貿易保護主義上升及動盪世界經濟之中，中國旅遊業之發展持續為全球經濟作出大幅貢獻，且國務院已將旅遊業列為戰略支柱產業之一。以中國出境遊客作為目標人群的產品蘊涵無限商機。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就收購Joint 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訂立一份協議，後者將通過一組控制協議控制中國公司上海思璇廣告有限公司。中國公司已與中國多家旅行社簽訂了數項合作及廣告諒解備忘錄，據此，旅行社將向中國個人和企業客戶推薦旅遊書籍，以及將訂購旅行書籍以作為促銷品及各自客戶的禮品。旅遊書籍將由一系列旅行指引叢書構成，旨在提供包括觀光景點、餐館、購物場所、住宿及交通信息以及推薦旅遊路線在內之目的地資料。中國公司與旅行社之間的合作期限為3年，而旅行書籍擬在潛在出境遊客較為富集且消費能力較高的地區發行。旅遊書籍內擬可刊載廣告，從而產生廣告收入、擴大廣告媒體的覆蓋面及為本公司現有的廣告及媒體業務帶來協同效應。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之資產總額約為888,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32,4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淨額約100,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7,0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之減少額與資本投資之增加額一致。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股本架構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與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本架構並無改變。

(a) 股份合併及股本重組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獲通過之決議案，股本重組（「股本重組」）已通過以下方式生效：(i)股份合併，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被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及(ii)股本削減，據此，藉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經調整股份」）中0.19港元之繳足股本，將所有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2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及將因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而產生之進賬轉入本公司繳入盈餘賬，並在百慕達法例及公司細則准許之情況下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每手買賣單位於股本重組生效後已改為20,000股經調整股份。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生效。

(b)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訂立一份購股協議，並於其後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訂立一份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自賣方收購待售股份，代價為8,600,000港元。該代價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以發行價每股新普通股0.170港元發行44,669,177股新普通股予以支付。該等新普通股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五日完成時已予發行。

(c) 配售新股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Growth Harvest Limited（「賣方」）及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以每股先舊後新配售股份之先舊後新配售價0.257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30,000,000股由賣方實

益擁有之先舊後新配售股份；及賣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認購股份，而數目相等於配售代理按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0.257港元成功配售之先舊後新配售股份數目。同日，本公司亦與配售代理訂立第一批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以每股第一批配售股份之第一批配售價0.257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23,600,000股第一批配售股份。先舊後新配售事項及第一批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約13,800,000港元及約13,200,000港元。根據先舊後新配售事項、認購事項及第一批配售事項發行之全部新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股東決議案而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先舊後新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完成，而第一批配售事項則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完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201,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8,100,000港元），包括：

- (a) 與向Growth Harvest Limited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0港元作為收購Sunny Chance Limited之部份代價之可換股債券有關之負債部份約200,600,000港元，其為無抵押、付息及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六日到期；
- (b) 以本集團位於加拿大之一處投資物業作抵押之按揭貸款約9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4.3%（二零一一年：14.4%）。資產負債比率之變動乃主要歸因於年內與重大減值有關之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其位於加拿大之投資物業（公平值為23,400,000港元），以獲取一筆為數約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00,000港元）之按揭貸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概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留意該等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擁有經營租賃承擔約17,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800,000港元）及作為承租人擁有經營租賃承擔約2,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7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無）。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8名僱員（二零一一年：27名）。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評估彼等之薪酬、晉升及薪資。於香港之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授出之購股權。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之100,000,000股股份，作為長期投資。該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新的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業務回顧」內所披露之收購及出售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日後計劃

除「日後計劃」一節所披露之建議收購及出售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來年之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以書面方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呈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俊麒先生、賴淼源先生、莊耀勤先生及譚建業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年內曾舉行四次會議，審閱本集團之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致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之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載列之規定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該行為守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交易準則。

承董事會命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連偉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連偉雄先生及雷永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俊麒先生、賴淼源先生、莊耀勤先生及譚健業先生。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最少刊登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zhicheng-holdings.com刊登。